

#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规划 (2016-2020 年)

“十三五”时期，是江苏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也是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更好地为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开放服务的重要时期。为科学规划、全面指导未来五年江苏省注册会计师行业的发展，根据《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结合江苏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实际，制订本规划。本规划基期为 2015 年，规划期为 2016-2020 年。

## 一、行业发展的形势背景

### （一）发展基础

“十二五”期间，在江苏省财政厅的坚强领导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有力指导下，江苏省注册会计师行业紧紧围绕服务国家建设主题和诚信建设主线，深入贯彻行业发展战略体系，积极加强行业管理和 服务，扎实推进体制机制改革和工作创新，探索推进党的建设，行业发展展现新的面貌。五年来，全省行业规模快速壮大，人才队伍持续优化，品牌建设效果显著，服务领域不断拓展，综合实力日益增强，信息化水平和道德诚信水平稳步提高，党团建设和统战工作扎实推进，行业社会地位和影响力明显提升。截至 2015 年底，全省共有执业注册会计师 5328 人，非执业会员 8530 多人，行业从业人员超过 13000 人，会计师事务所 495 家；2015 年全省行业业务收入 49.07 亿

元，比 2010 年增加 27.85 亿元，增长 131.44%，年均增长 18.25%。2015 年，超亿元的事务所 5 家，比 2010 年增加 1 家，过千万元的事务所 46 家，比 2010 年增加 14 家。2015 年，全省有 11 家事务所入围全国百强，入围数量位居全国第三。根据中注协 2015 年统计数据，江苏省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占全国 7.5%，排全国各省市第 3 位，执业会员占全国 5.3%，排全国各省市第 7 位。行业发展积累起来的制度基础、人才基础、市场基础、物质基础，为我们谋求未来五年更好更快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同时，行业发展中也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主要表现在：会计师事务所高端服务能力不够强，内部治理机制不够完善，行业发展地区间不平衡，人才流失现象严重，注册会计师专业胜任能力尚需提升，不正当低价竞争现象仍然存在，行业监管方式方法有待改进等，这些问题制约了行业服务能力的进一步提升和行业的持续快速发展。

## **（二）形势要求**

注册会计师行业是市场经济监督体系重要的制度安排，是高端服务业的重要门类，是社会管理创新的重要力量，是社会组织党建创新的重要领域，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布局中处于十分重要的地位。

“十三五”时期，注册会计师行业机遇与挑战并存，行业发展任务艰巨而繁重。国家“十三五”规划提出了新的目标任务，为注册会计师行业科学发展提供了新理念、新指引、新需求、新动力。全省行业要认真总结过去五年行业发展的成功经验和规律，深化认识新常态、主动适应新常态，深刻把握国家经济社会发展战略布局为行业发展提供的新机遇、新挑战，科学规划和正确引导行业未来五年健康稳定发展。

### **（三）阶段特征**

“十三五”时期，我国经济发展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发展前景依然广阔。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传统的发展基础、发展优势有可能正在弱化，新一轮大改革、大开放，必然会给行业带来新的发展“红利”。经济转型升级、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现代企业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政府会计改革、管理会计发展，必将给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带来新机遇；PPP项目、政府绩效评价、财政资金专项审计及部门绩效预算管理，必将为注册会计师专业服务提供新契机；“一带一路”战略、长江经济带建设和江苏企业“走出去”投资项目，也需要注册会计师专业服务的支持，需要有一批信誉过硬、服务优质的专业服务机构，也必将形成注册会计师专业服务的新增长点。总体上看，“十三五”时期，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既处于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期，也面临着资本市场监管日益强化的执业环境。必须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抓住机遇，迎接挑战，统筹规划，深化改革，重点突出，整体推进，不断开创行业发展的新局面。

## **二、行业发展的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十三五”时期，行业发展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总书记“紧紧抓住服务国家建设这个主题和诚信建设这条主线”的要求，围绕服务“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自觉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坚持主题主线不动摇，以增强行业专业服务能力为核心，以拓展行业专业业务为重点，以提高行业执业质量为主攻方向，以创新行业体制机制为重要支撑，以加强

行业党建为政治保障，深入实施做强做大战略、人才培养战略、新业务拓展战略、信息化战略和国际化战略，着力破解行业发展难题，重点实施，协调推进，使行业服务能力与江苏经济社会发展在全国的地位相匹配，为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提供专业服务。

##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服务发展。**服务是注册会计师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必由之路。要紧扣服务国家建设的主题，强化服务理念，创新服务方式，积极拓展服务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新领域、新模式和新供给，进一步体现注册会计师专业服务的经济价值、社会价值和政治价值，在服务江苏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实现行业自身发展的新突破。

**2. 坚持创新驱动。**创新是注册会计师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活力源泉。要大力推进理论创新、制度创新、业务创新、文化创新等各方面创新，创造优质高效供给，加快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和支撑的发展方式，让创新成为行业发展最鲜明的特征和最强劲的动力，更好地满足江苏经济社会发展不断释放的新需求。

**3. 坚持统筹协调。**协调是注册会计师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要充分认清行业发展现状，正确处理发展中的重大关系，推动行业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苏南苏中苏北区域相统筹，做强做大与做精做专相协调，诚信道德建设与专业素质提升相结合，体制创新与技术创新相配套，党的建设与业务发展相促进，实现硬实力和软实力同步提升，不断增强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整体性。

**4. 坚持国际视野。**国际视野是行业开放发展的基本内涵。要把握注册会计师行业作为高度国际化行业的重要特性，推进行业国际化发展，加快行业国际布局，实现行业国际互动，紧密服务国家“一带

一路”战略和江苏开放型经济发展。

### **（三）发展目标**

总体目标是，力争通过五年左右的时间，把江苏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初步建设成为一个与江苏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基本相适应的行业，培育一批与江苏企业和市场发展相适应的事务所，培养一批知名的注册会计师，形成具有注册会计师专业特色的核心文化价值体系，为促进改革发展和市场经济大局提供优质专业服务，成为市场经济中具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专业服务行业。具体目标是：

**1. 行业发展规模不断壮大。**大型事务所做强做大取得重大进展，至少有 15 家本地事务所迈入国内百强之列；中小事务所做精做专效果显著，专业细分，功能细化，真正做到市场定位各有特色，服务领域各有侧重。继续加大力度吸引国内百强事务所到本省设立分支机构，扩大影响力，带动全行业健康发展。力争到 2020 年，行业业务总收入超过 80 亿元，年均增长达到 10% 左右。

**2. 行业职业化水平逐步提高。**把职业价值观、职业道德和职业态度的养成贯穿到学历教育、职业资格考试、继续教育、执业质量监督检查等行业建设的各个领域，把专业能力的培育作为行业工作的重中之重，把工匠精神融合到注册会计师职业精神中，着力培养一批省内外知名的、引领行业专业技术创新和先进文化的“大师”，有社会形象和诚信声誉的“名师”，恪守职业道德、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兢兢业业做业务的“良师”。全面提高注册会计师队伍对职业精神的认同，使追求和实践职业精神成为每一个注册会计师的自觉行动。经过五年努力，注册会计师人数力争超过 6000 人，非执业会员超过 1 万人，注册会计师行业全国领军人才达到 35 人。

**3. 行业服务领域有效拓展。**创新服务品种，优化服务结构，通过业务创新满足市场不同需求，不断开辟高端、前沿、潜在业务领域，努力构建适应经济发展需求的传统服务市场体系，提升新业务比重。加强会计师事务所国际网络建设，扩大专业服务的国际覆盖，更好服务中国企业走出去和“一带一路”的战略实施。

**4. 行业发展结构持续优化。**推动行业发展与江苏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特别是大力推进苏北地区行业发展，满足当地经济发展对专业服务的需求，着力实现行业发展的区域布局结构、业务品种结构、大中小事务所结构、人才结构、国内国际业务结构不断优化，统筹协调发展水平显著提升。

**5. 行业信息化水平显著提升。**通过实施信息化发展战略，推动行业信息化加快升级，形成以信息化设施为基础，以数据资源为核心，以技术支持和安全管理为保障，打造智能化、互联化、移动化的注册会计师行业信息管理系统，全面提升省注协、市注协和会计师事务所新一代信息化水平。江苏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服务与管理平台更为完善，业务报备软件功能更为优化。充分利用防伪报备信息做好行业执业情况和发展趋势分析，确定行业监管检查重点对象，为分析掌握行业执业情况提供信息支持。

**6. 行业监管能力逐步增强。**健全完善行业自律惩戒、执业质量检查等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坚持防控与惩处并举，强化事前事中监控，监督事务所规范执业，促进执业质量不断提高。行业不正当竞争行为得到有效遏制，执业环境更加公平公正，行业实现可持续发展。

### **三、行业发展的主要任务**

## **（一）统筹推进事务所协调发展**

**1. 推进扶持大型事务所做强做大。**深化事务所做强做大战略，健全扶持事务所做强做大的政策体系。支持省内中小事务所通过合并重组，大型事务所通过设立分所、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业务联合等多种方式做强做大，发展成为全国大型事务所。引导省内事务所加入国际国内会计联盟机构，走国际化、规模化发展道路。鼓励省内大型事务所在规模、人才、标准、技术、质量等方面，适应大型、高端、国际化客户的综合服务需求。指导事务所加强与其他专业服务行业的合作，全面提升综合服务能力。推动大型事务所向规模化、多元化、品牌化和信息化方向发展，提升大型事务所服务高端市场的核心竞争力和综合服务能力，逐步进入高端业务领域。着力培育在执业网络、服务能力、收入规模和市场影响方面具有国内一流水准的大型事务所，提高对上市公司、大型企业集团、重要行业和重点区域企业的专业服务水平。

**2. 支持鼓励中小型事务所做精做专。**鼓励信誉良好、成长快速的小型事务所重组联合，发展成为中型事务所。引导中小会计师事务所建立健全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严格质量控制，推动指导事务所创新发展模式、服务方式和技术手段，不断挖掘引导市场需求，突出差异化服务特色，满足客户的多元化服务需求，做精做专服务领域。引领事务所找准市场定位，成为提供特色化、精细化优质服务的主体力量。支持鼓励事务所与资产评估、工程造价、税务鉴证等专业机构进行合作，做大做强核心业务，提高综合服务的能力。

**3. 深入推进事务所品牌建设。**总结和推广事务所在机构管理、市场开发、服务国家经济建设及政府职能转变、社会治理等方面的工作

作实践和创新成果，推动事务所以品牌为引领，提升综合实力。持续发布事务所综合评价信息，支持事务所提高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和品牌竞争力，不断提升政府部门、监管机构、投资者和市场对事务所品牌的认可度和社会公众对注册会计师行业专业价值的信赖度，推动建立优胜劣汰业务委托机制。加强对事务所品牌建设的指导，培育发展能够立足国内外，实现规模化、网络化、国际化发展的大型品牌事务所，形成为能为大中型企业事业单位、政府购买专业服务主体提供高品质服务能力的中型品牌事务所。

**4. 发挥综合评价和政策引领作用。**认真配合中注协开展全国事务所综合评价工作，进一步修订完善江苏省事务所综合评价办法、实施细则、工作指南等文件，改造升级综合评价信息系统，并将全省综合评价工作与全国综合评价紧密结合起来，保证工作有效衔接和沟通，提高工作效率。积极协调政府部门，研究和制定支持行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破解制约行业发展的难题。研究鼓励苏北、苏中地区事务所加快发展的政策措施，推进苏南、苏中、苏北协调发展。积极争取省相关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加大扶持行业发展力度，实行区域分类指导与奖励。对综合排名取得突破、设立总分所、拓展新业务、业务收入和人才培养取得突出成就等方面的设区市协会或事务所给予奖励，并在专业指导、人才培养、业务交流、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给予更多的支持。

## **（二）全力拓展专业服务市场**

**1. 积极研发推广专业服务产品。**紧紧围绕经济结构调整、产业转型升级、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政府职能转变、国有企业改制重组、资本市场改革的需要，创新服务品种、服务内容、服务方式，丰富业



务产品供给，提升行业专业服务的价值。根据新业务的新要求、新特点，加强新业务技术研究，通过协会网站、培训班、课题研究、专题研讨、对口帮扶等多种形式，开展新业务推广、交流和应用活动。规范新业务拓展认定与奖励办法，加大对新业务拓展的奖励力度，引导事务所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大对新业务的研究与投入。

**2. 不断丰富专业服务产品供给。**一是**巩固和深化审计鉴证核心业务**。继续做精做专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业务，顺应资本市场改革新要求，提高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质量，优化新三板市场和其他股权交易市场挂牌的公众公司审计服务。进一步提升对大型国有企业、金融服务业的审计能力。积极开展慈善组织、社会组织、医疗卫生机构、院校及科研机构等方面的审计业务。二是**拓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支持业务**。培育和提升战略规划、合并重组、成本控制、流程再造、风险控制、经营管理、企业破产清算等方面的专业服务能力，为国家实现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和补短板“五大任务”提供高质量的专业服务。三是**承接政府购买服务和社会治理创新领域服务**。积极参与承接政府职能转移，重点拓展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和教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事业等社会治理创新领域的新业务。开发承接财政支出和投资绩效评价、市场监督、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等新兴领域业务。四是**积极开拓其他非鉴证服务领域**。拓展内部控制咨询、信息系统、电子商务、低碳减排等新兴业务领域。

**3. 深入推进会计服务示范基地建设。**总结交流苏州工业园区会计服务外包示范基地、无锡·感动中国物联网会计示范服务基地和扬州市中小微企业融资国家级会计服务示范建设经验，梳理基地建设工作，研究示范基地发展中遇到的新问题，加强指导，积极稳妥地推进

新的示范基地遴选和申报工作，探索行业发展转型升级的新路径，进一步推动事务所与市场需求有效对接，形成以事务所为主导，多元化发展、产业化经营的会计综合服务产业集群。

**4. 切实加强事务所专业技术指导。**充分发挥行业专业技术指导委员会作用，编制行业制度目录，提供新业务研究方向，制定新业务执业指南和审计指南，为行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持。支持鼓励事务所开发或使用审计软件，以信息化手段规范执业准则执行。编写审计业务典型案例，供执业机构学习借鉴，增强执业人员对审计、会计准则的理解，帮助小型事务所规范审计业务流程，提升底稿编制水平。

### **（三）扎实推进行业人才建设**

**1. 深入实施人才发展战略。**进一步出台有利于行业人才培养和发展的激励政策和措施，制定和完善行业各类人才的评选与表彰办法，用好行业人才培养专项资金，引导事务所强化人才队伍建设，激发各类人才创新活力，为行业新业务发展提供智力支持和创新动力，努力形成人才促发展、发展兴人才的生动局面，

**2. 强化行业领军人才培养。**总结行业领军人才培养的做法经验，建立行业领军人才培养动态管理档案，选拔全国领军后备人才，形成梯次化领军人才培养体系；深入开展宏观理论、综合素质和国际视野等方面的培训，打造复合型、国际型的领军人才；激励事务所引进海内外高端复合型人才、信息化人才加盟事务所创业发展；积极发挥行业领军人才在行业培训、发展研究、课题调研、执业质量检查等方面反哺行业、贡献行业的重要作用。

**3. 探索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充分利用江苏高等院校众多的优势，吸收优秀人才充实行业师资库。按照“因材施教、学用结合”原则，

采取集中培训与在职学习实践相结合、课堂教学与境内外学习考察相结合、学术交流与课题研究相结合等多种方式，实行量化考核，引入淘汰机制，创新行业人才培养模式。

#### **（四）致力打造行业职业化队伍**

**1. 优化继续教育制度机制。**深入研究注册会计师职业化成长规律要求，充分利用中注协、省注协、事务所和国家会计学院四大培训主体高效配置培训资源，采取面授、专题研讨、远程视频等形式，针对性开展分类分级分模块培训。研究探索事务所自主培训模式，激发事务所自主培训积极性，加大培训经费保障力度。完善非执业会员继续教育制度，建立符合非执业会员特点和专业胜任能力的培训供给组织体系。适应“互联网+”培训模式，依托中注协网络教学平台，精心组织会员培训工作。

**2. 强化行业职业道德建设。**建立完善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教育机制，开展社会公德、执业操守、职业道德教育，培养注册会计师良好的道德习惯。将诚信教育纳入行业培训内容，开展诚信案例教育，帮助注册会计师树立良好的职业道德观。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完善职业道德监督机制，严厉查处有违职业道德和诚信执业的行为。

**3. 深化行业职业继续教育。**以《中国注册会计师胜任能力指南》为指导，把三大知识领域（会计、审计、财务、税务、法律及相关知识，组织和企业知识，信息技术知识）和五大技能（智力技能、技术和应用技能、个人技能、人际和沟通技能、组织和企业经营管理技能）作为职业继续教育的重要内容。动态跟踪改革发展新形势下培训工作的新变化，加强培训供给侧项目的开发与研究。加大对新政策、新准则、

新技术、新领域、新业态和新业务等知识领域的培训。大力开发特殊业务领域、高端需求、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业务项目的培训内容。满足事务所“一特三高”业务承办、业务开发和胜任服务的需求。积极指导对行业助理人员的培训，做到继续教育不留死角、全覆盖。

### **（五）持续推进行业信息化建设**

**1. 落实“互联网+注册会计师”行动计划。**深入实施行业信息化战略，把握“互联网+”机遇，融合信息技术创新成果，打造智能化、互联化、移动化的注册会计师行业信息化体系。认真贯彻中注协《注册会计师行业信息化建设规划（2016-2020年）》，落实全国一体化建设中省级协会信息化建设项目的衔接任务，确保江苏行业信息化建设与中注协信息化建设同步推进，实现协会协同办公系统、行业管理信息系统、事务所信息系统的互通互联和全面升级。

**2. 完善行业管理信息系统功能。**持续完善办公自动化（OA）、继续教育管理、电子防伪标识管理、非执业会员继续教育、注册会计师年检系统、合伙人（股东）资格审核系统、非执业会员网上年检、诚信档案系统、诚信证明自助打印、会员管理、行业党建管理等系统，推动行业业务、管理、服务的全面信息化。充分利用行业协会管理平台开展业务防伪报备工作，对行业执业情况进行实时动态监管，通过信息化手段提高执业监管工作效率和水平。

**3. 提升事务所信息化建设水平。**加强事务所信息化建设的支持和指导，参与推动建设事务所智能化审计作业云平台，支持事务所实现远程作业、移动作业，提高执业质量与效率。研究实施全数据审计，提高识别、评估和应对重大错报或舞弊风险的能力。建设智能内部管理信息系统，实现决策支持，提升内部治理能力。完善信息系统基础

设施，提升网络与信息安全防护能力。夯实信息化建设基础。研究制定事务所信息化建设资助扶持相关政策，科学引导事务所使用功能完善的审计软件执行审计业务，支持有条件的事务所自主开发内部管理和业务管理系统，推动全省事务所提升信息化应用水平。推广中小事务所适用的审计软件，提高信息化专业服务产品的供给能力，保障服务效率和质量。

**4. 切实增强行业数据应用能力。**着力增强行业信息化数据挖掘应用支撑能力，推进信息技术与数据技术并重发展。在审计数据关联性分析、风险识别、预警预测、客户分析、行业管理服务和决策支持等领域，开展基于云计算的大数据应用研究与实践。要以全面汇集、实时监控、有效披露、促进规范为目标，以已有数据库为依托，稳步进行数据库建设，分阶段建立数据分析制度。建立对市级地方协会的指导、规范、培训制度和机制。协会内部建立年度综合数据分析报告制度。引导事务所重视提高注册会计师信息技术的应用能力，加快培养复合型数据分析人才。

## **（六）着力提升国际化发展水平**

**1. 加强与境外会计职业组织的联络。**做好境外会计职业组织的来访交流，扩大对外交往，组团参加海峡两岸及港澳地区会计师行业交流研讨会和亚太会计师联合会大会，在参与国际事务和国际交流中传播行业声音，提升行业国际影响力。

**2. 举办行业高级管理人才境外研修班。**组织行业高级管理人才赴境外开展研修学习，扩大对外交往，借鉴国际管理经验，为事务所建立国际合作关系、到境外开拓业务和开办分支机构、洽谈结对、开辟市场等提供帮助。

**3. 加强拓展国际市场业务。**鼓励有条件的事务所加入国际网络或自建国际网络，积极拓展国际市场业务，服务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引导加入国际网络的事务所积极提升参与国际网络治理和决策的能力，扩大在国际网络中的影响；充分利用国际网络的技术优势、管理优势和市场资源，提升事务所的国际业务能力。

### **（七）加快完善事务所治理机制**

**1. 切实加强执业队伍建设。**指导事务所坚持以“人合”为基础，着力推动人合、事合、心合、志合的合伙文化建设，培育凝聚团队的向心力。大力提升合伙人和股东队伍的综合素质。加强对注册会计师审计理念、审计方法、审计手段的研究，指导事务所强化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守则的执行。强化对内部治理混乱、合伙人或股东团队人员老化、素质不高的事务所的培训和督导，严格查处挂名兼职、虚假出资等失信行为，促使其规范发展健康发展。

**2. 引导完善内部治理机制。**指导事务所健全完善治理结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健全质量控制体系和执业责任承担制度，改进报酬分配制度，提高经营管理和重大决策的透明度。针对大、中、小事务所进行分类治理，指导事务所在依法、人合、透明和效能的框架下有序运行。实质性构建事务所发展的人事、财务、业务、市场、信息等一体化管理，促进事务所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和行业科学健康发展。

**3. 促进建立风险控制体系。**建立健全审计风险防控机制，提高识别风险、评估风险、管理风险和应对风险的水平。健全完善执业质量控制体系和职业责任承担制度，深化注册会计师民事诉讼及民事责任承担的研究，支持事务所参投职业责任保险，提升职业责任保险覆盖范围，化解和防范民事责任风险。

## **（八）大力改善行业执业环境**

**1. 优化专业服务市场环境。**结合本省实际，研究推动政府购买专业服务政策落地，促进完善事务所业务招投标制度，建立公开透明、无歧视性的招投标程序。探索完善事务所会计服务定价机制，逐步建立与工作量、服务风险和服务质量相匹配的服务收费机制。研究探索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事务所公布报告制度，更好地满足监督部门、投资者、社会公众和市场对事务所的全面了解。

**2. 综合治理不正当低价竞争。**以完善诚信档案管理制度为依托，建立恶性低价竞争预警机制，加大对不正当低价竞争的日常监管。依托行业业务防伪报备系统，关注事务所业务承接流程，通过招标跟踪、接受来电来访、调查处理投诉举报等，掌握行业动态，采用约谈和专业帮扶等方式，加强对行业的日常监督和管理。对涉嫌不正当低价竞争的事务所，适时启动约谈机制和监管措施。对投诉举报及监管检查工作中发现的违规行为严肃处理，净化执业环境，维护执业秩序，促进行业诚信建设和社会公信力的不断提升。

**3. 健全完善行业监管体系。**把行业监管作为注册会计师行业诚信建设的总抓手，完善行业事中事后监管，改进和提高监管实效。建立健全系统风险检查、任职资格检查、行业诚信档案等相关制度，强化对工作底稿、检查程序、检查方法的研究，提高执业质量检查的效率与效果。加强与相关单位开展联合检查力度，共享检查资源和成果，提高监管效能。完善行业诚信档案信息管理系统，与省信用管理部门加强工作，发挥信用建设在行业诚信建设中的有效约束。充分利用检查工作结果，汇编形成检查案例，促进行业执业水平的整体提高。发挥惩戒委员会和维权委员会在诚信体系建设中的作用，维护会员合法

权益。

**4. 推进监管人员队伍建设。**按照建设“职业道德优良、业务精湛”的执业质量检查人员队伍的要求，充实兼职检查队伍，聘任一批全省行业领军人才、青年注册会计师骨干、资深注册会计师担任兼职检查员，保持兼职检查员队伍动态稳定。有计划分批组织兼职检查人员赴国家会计学院学习深造，积极推送参加中注协组织的证券所执业质量检查工作，加强培训交流。建立兼职检查人员激励惩罚机制，对表现优秀的兼职检查人员予以表彰和奖励，对违反检查纪律的兼职检查人员予以行业惩戒。

**5. 加强行业监管制度的协调。**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减少多头监管与重复检查，提高监管效率。发挥行业协会监管工作的沟通协调作用，推动完善执业收费、税收政策和职业责任保险制度，健全行业法律责任制度。加强与有关部门和招投标专门机构的会商力度，大力宣传注册会计师专业价值，深化社会公众对注册会计师行业专业服务的认识，协调解决事务所在参与招投标过程中遇到的困难，为行业持续稳定快速发展寻求政策支持和制度保障。

### **（九）不断完善行业组织治理**

**1. 加强行业治理机制建设。**跟踪研究行业协会改革发展政策，加强行业治理机制建设，重视发挥常务理事会和理事会的民主决策功能，建立协会监事会制度。完善各专业委员会的议事决策作用，动员和强化会员在行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

**2. 切实加强协会组织建设。**加强协会秘书处党的建设、机构建设、队伍建设、作风建设、廉政建设和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提高秘书处的执行能力；加强协会秘书处预算管理，完善财务运行机制，公开



办事流程，自觉接受监督；完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和奖惩机制，不断提升协会工作的服务能力和执行能力。

**3. 健全完善协会制度建设。**充分发挥协会服务、监督、管理、协调功能，健全协会工作运行机制和制度规范，完善工作机制，提升工作效能。进一步完善行业党建、人才培养、注册管理、执业监管、财务管理、综合评价、会员维权等管理制度体系。

**4. 深化协会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对行业建设重点领域的投入，进一步提高会费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探索加强会员服务和完善服务机制的新途径、新方法。进一步加强课题研究工作。通过行业发展理论与实践的系统研究，强化协会对行业发展的引领。积极与相关院校合作开展行业理论、实务基础与前沿研究。深入实践调查了解行业实际情况，分析行业发展面临的形势变化和执业中的共性问题、突出问题，研究解决制约行业发展的瓶颈问题。加大对行业专业课题研究的支持，组织行业专家开展课题研究、案例编写、座谈研讨，以行业研究成果服务政府决策，助力市场经济建设，带动行业发展创新。

**5. 扩大行业宣传推介力度。**加强省市协会之间的工作交流，沟通信息，资源共享。加强与政府和企业的沟通协调，引导社会对注册会计师行业的正确专业认识，培育良好的注册会计师执业环境。利用各种资源和途径，加大行业宣传力度，办好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网站和《江苏注册会计师》，丰富协会宣传媒介和渠道。借助报刊、电视、互联网、电子杂志等各类媒体平台，宣传推广行业专业价值，扩大行业社会影响，展示行业良好形象，为行业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支持事务所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探索发布行业社会责任报告，全方位反映行业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 **（十）切实加强行业党的建设**

**1. 创新行业党建工作机制。**以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以促进行业科学发展为目标，以夯实基层基础为重点，以党组织书记队伍建设为抓手，以制度机制建设为保障，不断深化行业党的建设。发挥“条块结合、以条为主”的行业党建工作管理体制优势，完善行业党建工作考核评价办法，推动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提升行业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完善班子成员联系点、党员管理、党建经费管理等制度机制，提升行业党建规范化水平，努力使行业党建工作走在社会组织的前列。

**2. 加强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管理。**按照全面从严治党要求，强化事务所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政治作用，推动事务所服务型党组织建设。着力加强行业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持续保持党的组织和工作的全覆盖，推广事务所支部工作法，创建事务所党建工作示范点。探索行业党建工作新模式，创新基层党组织活动新方式，增强基层党组织的工作活力。围绕事务所健康发展、职工群众需求和事务所特点开展党组织活动，提高组织生活质量。支持事务所党组织履行职责，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加强党员队伍建设，以增强党员政治意识、大局意识为重点加强思想建设；以造就高素质的队伍为重点加强组织建设；以狠抓落实、增强执行力为重点加强作风建设；以完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为重点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结构合理、业务熟练、作风优良的党员队伍。

**3. 发挥党组织和党员模范作用。**充分发挥事务所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以创建“五个好”党组织、争当“五带头”优秀共产党员为目标，广泛开展经验交流、表彰先进、宣传典型等活

动，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吸引力和影响力。创新党员教育管理，探索建立网上党课、设立 QQ 群等党的活动阵地，深入开展主题建设年活动、党员公开承诺、提炼支部工作法、打造党员示范项目，促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4. 探索行业统战和青年工作新途径。**不断加强行业统一战线工作，凝聚合力、发挥优势、促进行业发展。发挥注册会计师行业的群体智慧和专业优势，积极推荐优秀专业人士参政议政。创新群团工作方式方法，深入推进党建带群团建设，积极开展创建“青年文明号”、评选“最美青工”、参加志愿服务等活动，做到贴近行业特点、贴近业务工作、贴近青年员工思想实际，引领行业青年成长成才。

#### **四、行业规划的实施保障**

本规划通过明确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推动未来五年江苏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

##### **（一）推动规划统筹实施**

**1. 加强本规划与各类专项规划的横向衔接。**加强行业发展规划与行业人才、信息化等专项规划的有机衔接和协调。在明确行业发展规划主导地位的基础上，做深做实做精专项规划。确保各项规划既能与行业发展规划指向一致，又能明确各专项领域的发展方向、发展目标、工作重点和政策措施安排。

**2. 加强年度计划与中长期规划的纵向衔接。**要把“十三五”规划与年度计划、各类行动计划等紧密结合，明确行业发展特定领域近期建设的重点和时序，着力解决突出矛盾和薄弱环节。将规划目标、任务的完成情况和相关措施等分解到年度，形成长效的规划实施机制。

**3. 加强本规划与市级行业规划的无缝对接。**本省各市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发展规划要以本规划为指导，明确发展思路，目标符合本规划要求，确保本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 **（二）加大规划实施力度**

**1. 加强组织领导。**组织成立实施规划推进小组，省注协各有关部门要按照职能分工，加强沟通配合，细化落实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重点任务，制定完善相关的配套政策措施，统筹协调推进各项工作，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2. 发挥主体作用。**充分发挥事务所和广大从业人员的主体作用和进取精神，紧紧围绕规划目标任务，制定事务所发展规划和实施方案，调动事务所和广大从业人员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发挥首创精神和进取精神，为本规划目标的全面实现作出积极贡献。

**3. 推动规划落实。**省注协要切实履行好法律授权、政府部门委托和章程规定的各项职责，充分发挥与政府和事务所之间的桥梁作用，积极就业务拓展、招投标服务、税收政策、职业保险等行业重大制度和政策性问题与相关部门协调，推动扶持行业发展政策措施的配套落实，使本规划的各项工作目标顺利实现。

## **（三）落实规划监督考评**

**1. 深化学习宣传。**采取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广泛开展本规划宣传，让规划的理念、目标任务深入人心，凝聚各方面力量参与规划的实施监督工作。

**2. 实施考核评价。**分解本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明确牵头部门和工作责任，加强绩效考评力度。强化对重要指标、重点任务完成情况的综合评价考核。

**3. 完善监督评估。**依据本规划，加强对本规划实施情况的跟踪分析和监督检查，及时把握行业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组织开展不同阶段规划执行情况的全面评估，动态完善规划，进一步增强规划对行业发展的指导性。